

屯門區議會
2014-2015 年環境、衛生及地區發展委員會轄下
第 54 區發展及配套设施工作小組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4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屯門政府合署三樓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陶錫源先生, MH	召集人	缺席者：	古漢強先生
	梁健文先生, BBS, MH			巫成峰先生
	李洪森先生, MH			李鳳嫻女士
	陳樹英女士			姜啓邦先生
	雲天壯先生			
	蘇嘉雯女士			
	甘文鋒先生			
	馮淑君女士	秘書		

列席者：	王仲邦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1
	袁煥國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6
	張競文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64
	葉穎然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12
	馬梅枝女士	高級地政主任／特別職務及土地管理西（屯門地政處）
	郭磊明先生	屯門地政處地政主任／特別職務
	甄偉鵬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2
	羅匡仲先生	房屋署建築師（37）
	鄭嘉誠先生	房屋署結構工程師（17）
	羅滿智先生	房屋署規劃師（28）
	何錦山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輕便鐵路
	梁偉光先生	水務署工程師/新界西區（分配 2）
	鍾翠茵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西北）
	葉玉卿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西北）二
	何敏盈女士	社會服務委員會秘書
	彭淑冰女士	兆康苑(第三、四期)業主立案法團主席
	鄧德森先生	紫田村原居民代表
	鄭笑琮女士	紫田村居民代表
	徐德仁先生	寶塘下村原居民代表
	蘇偉倫先生	寶塘下村居民代表
	陳克珍女士	麒麟豪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

I. 通過會議記錄

工作小組通過 2013-2014 年度第二次會議記錄。

II. 報告事項

(一) 第 54 區第 2 號地盤整體工程報告及工程時間表

2. 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拓展署」）王仲邦先生報告，第 2 號地盤的土地平整工程已完成，而所有平整的土地已交予房屋署進行地基工程。拓展署會繼續進行其餘周邊的基建工程，包括青麟路、紫田路的擴闊工程及相關的隔音屏障工程。整項工程預計於 2015 年初完成。經討論後，工作小組關注工程噪音及蚊患問題，以及周邊排水系統等事宜，並冀拓展署能與當地居民加強溝通，以跟進有關事宜。

(二) 第 54 區污水泵房及相關壓力管道工程報告及工程時間表

3. 拓展署王先生續報告，有關工程已於 2012 年 10 月展開，現階段正進行泵房地基工程，以及於新福路和震寰路進行壓力喉管工程。整項工程預計於 2016 年初完成。

(三) 有關房屋發展計劃及配套設施的最新發展

2. 房屋署鄭嘉誠先生表示，第一期的地基工程已於 2013 年 5 月展開，部份第二期地基工程，包括鄰近青麟路的工程已於 2013 年 8 月展開，剩餘部份已於 2013 年 11 月展開。地盤現正進行大口徑鑽樁、樁帽及相關的挖掘和橫向承托的施工。第一期地基工程預計於本年 6 月完成，第二期地基工程預計於本年 9 月完成。第一期房屋工程預計緊接第一期地基工程於 2014 年 6 月動工。

4. 工作小組關注工程噪音問題，以及周邊工程範圍雜草叢生所引起的蚊患問題，建議房屋署就蚊患問題提交相關報告，並冀有關當局與當地居民及其他部門相互協調，以跟進有關事宜。召集人請秘書去信食物環境衛生署，要求移除該處雜物及進行滅蚊工作。

(四) 有關農地業權人士特惠補償建議

5. 屯門地政處馬梅枝女士報告，受地盤影響的 69 位農地業權人士中，有 66 位接納了特惠補償建議（不包括接受暫支款項人士），其中 60 位已收取補償。至今仍有 3 位尚未接納特惠補償建議，其中一個單

位是公司，而另外兩個單位是因承繼問題而尚未接納建議。

III. 續議事項

(一) 有關在兆康路及污水泵房毗鄰小路興建有蓋行人通道的建議

6. 房屋署羅匡仲先生報告，署方 2011 年 5 月諮詢區議會後，為有關計劃進行詳細研究及設計，並於 2013 年與相關部門研究後，建議興建有蓋行人通道沿兆康路經渠務署污水泵房連接兆康西鐵站及輕鐵站，而末段將設置單車停泊處，方便鄰近居民使用。整項工程預計於 2016 至 2017 年完成。

7. 就兆康路垂直式接駁設施方面，水務署梁偉光先生表示已就遷移地下水管可行性研究積極向有關部門申請挖路許可，並預計於三個月內完成有關地底探洞的勘探工程。

8. 房屋署羅先生續表示因有關工程須向立法會申請撥款。路政署及相關部門亦將於 2014 年中就有關程序展開工作。另外，房屋署正與相關部門聯絡以厘清該地段的業權，並表示將盡量在政府土地上進行有關工程。房屋署一直積極地與相關部門聯絡，務求盡快落實相關工程。並會適時匯報進度。

(二) 第 54 區第 1 及 1A 號地盤、第 3 及 4（東）號地盤和第 4A（西）號地盤的土地平整及相關基礎建設工程

9. 拓展署張競文先生表示，行政會議於 2014 年 3 月已授權進行有關工程。拓展署現時正進行有關工程的設計工作。待設計工作順利完成後，將展開土地勘察、工程造費估價及申請撥款等前期程序，並計劃於 2015 年年底正式開始工程。

10. 就收地刊憲事宜，屯門地政處馬女士表示於 4 月 17 日地政總署為第 1 及 1A 號道路工程刊憲，當中包括 L54D 路餘下部分工程；另於 5 月 2 日為第 3 及 4（東）號道路工程刊憲，當中包括部分 L54D 及 L54A 道路工程，受影響土地將於 7 月中及 7 月尾復歸於政府。在收回土地特惠補償率方面，現時每平方呎農地基本定率為 808（港元），因受影響土地為農地及位於計算補償率分區圖的甲區範圍內，特惠補償率將按基本定率 808（港元）的 120%計算，即每平方呎為 969.9（港元）。

IV. 其他事項

11. 工作小組關注第 2 號地盤工程完結後，人流上升所引起的交通擠塞問題，建議運輸署及拓展署提交有關數據以檢討所需要的行人設施，以配合第 54 區工程未來整體發展。

V. 下次會議日期

12. 議事完畢，召集人於下午 4 時 46 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4 年 6 月 4 日

檔案：HAD TM DC/13/35/EHDDC/10